

#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“保荐人”）作为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景业智能”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、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票的保荐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，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，核查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 35,000 万元人民币。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冯守佳对该议案回避表决，出席会议的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全体独立董事认为：该关联交易预计系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，且该交易遵循了平等、自愿、等价、有偿的原则，定价公允，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。故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。

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上海中核浦原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。

##### （二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单位：万元 币别：人民币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本次预计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、接受劳务	中核集团下属单位	35,000	74.45	0.51%	-
向关联人出售商品、提供劳务	中核集团下属单位		19,553.02	76.55%	-

注：1、中核集团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，由于中核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浦原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，按照科创板上市规则，中核集团与公司构成关联方，同时，基于谨慎原则，认定中核集团下属单位与公司亦构成关联方。

2、上述表格中出现合计期末余额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，系四舍五入造成的尾差。

### （三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单位：万元 币别：人民币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23年预计金额	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
向关联方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中核集团下属单位	30,000	74.45	公司需求变更
为关联方出售商品/提供劳务	中核集团下属单位		19,553.02	关联方需求变化

## 二、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

### （一）关联人基本信息及关联关系

中文名称：	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
注册地：	北京
类型：	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独资）
注册资本：	5,950,000 万
法定代表人：	余剑锋
成立日期：	1999-06-29

营业范围:	核燃料、核材料、铀产品以及相关核技术的生产、专营;核军用产品、核电、同位素、核仪器设备的生产、销售;核设施建设、经营;乏燃料和放射性废物的处理处置;铀矿勘查、开采、冶炼;核能、风能、太阳能、水能、地热、核技术及相关领域的科研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培训、技术服务;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;投资及投资管理、资产管理;国防、核军工、核电站、工业与民用工程(包括石油化工、能源、冶金、交通、电力、环保)的施工、总承包;建筑材料、装饰材料、建筑机械、建筑构件的研制、生产;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;承包境外核工业工程、境外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、境内国际招标工程;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;基础软件服务、应用软件服务;销售机械设备、仪器仪表、化工材料、电子设备、建筑材料、装饰材料、有色金属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;电力供应、售电;房地产开发;物业管理;医疗服务。(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,开展经营活动;医疗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;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关联关系	中核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浦原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

## (二) 履约能力分析

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,过往发生的交易能正常实施并结算,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。公司将就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合同或协议,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,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。

## 三、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### (一)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公司关联交易业务往来将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合理、价格公允的原则,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、合理的,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确定,并采用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,按照相关进度进行收付款。

### (二)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,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或合同。

## 四、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定价公允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,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## 五、保荐人核查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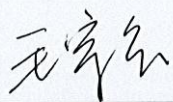
经核查，保荐人认为：上述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已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上述决策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。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，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综上，保荐人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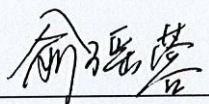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

毛宗玄



俞瑶蓉

